附件3

天津职业大学各级单位官方新媒体平台登记备案表

备案单位（公章）： 备案时间： 年 月 日

编号（由校党委宣传部填写）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使用单位 | （填写实际使用单位例：XX学院XX级XX专业XX班） |
| 备案类别 | □官方微博 □官方微信 □其他  |
| 微博/微信名称 |  |
| 微博/微信账号 |  |
| 情况说明 | 对已注册官方新媒体平台信息发布范围等情况进行说明： |
| 认证情况 | □已认证，认证时间： 年 月 日□未认证，原因：  |
| 管理队伍 | 负责人 |  | 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管理员信息 |
| 姓名 | 办公电话 | 手机号码 | 电子邮箱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备案单位意见 |  签字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1.如因工作需要，发生分管领导或管理人员变更，应重新填写此表；

2.此表一式二份（备案单位和校党委宣传部各一份）。